

等待黑夜

林芳萍

我喜歡站在院子裡，看著黃昏的時候，天空從山後面慢慢、慢慢的暗下來。像在一張被水渲掃過的畫紙上，輕輕點染了幾筆墨汁後，看著濃稠的黑擴散，暈漫開來了，浸淫成一個深黝黝的夜晚。

不一會兒，燈一盞盞點亮了，從透明的窗口，敞開的大門，投射出一束束溫暖的光，像傳遞聖火般，從山腳下一家家展開了迎接夜晚的序幕。

這樣日復一日，被燈火照亮的夜晚來了又走，走了又來，並沒有引起人特別的注意。

直到有一日，村裡人逕相走告說是今天晚上要停電了，這個夜晚似乎變得很不一樣起來……。

當夕陽還危危墜掛在山尖，像一顆隨時會掉落地面跌碎的昏黃燈泡時，阿隆哥召集了幾家的孩子，約在廣場上見面。

「別忘了，一人帶一個奶粉罐來！」阿隆哥用一腳撐著地，身體傾斜著，朝屋裡大聲丟下這句話。等我追到院子想問清楚時，他已經靈活地轉個身，踏著鐵馬到下一家去了。

「要奶粉罐做什麼用呢？」弟弟倒是說出了我心中的疑問。

「去了不就知道啦！」我裝作沒事地說。

其實，心裡卻還是揪緊在盤想著。想著想著，想起了人們在大年初一時又放鞭炮又敲鑼打鼓嚇走「年」這頭怪物的傳說來。是了！阿隆哥肯定是要我們學樣兒，敲奶粉鐵罐趕走「夜」，不讓它把我們的村吞進黑悄悄的肚裡去。

這樣想著，我覺得自己成了捍衛鄉土的戰士，便領著弟弟趑趄地踏進廚房，向已經在準備晚飯的阿媽要了兩個克寧奶粉罐。

到廣場時，阿隆哥身邊早已團團圍了幾個孩子，地上還零散站著幾個鐵罐子。只見阿隆哥手裡握一塊石頭，叮叮咚咚，把一根鐵釘敲進了罐底。

「你在做什麼？」弟弟又好奇地問。這回我可也想知道，所以閉著嘴，豎起耳，瞪大眼，就等著阿隆哥解答。

阿隆哥把罐子側放在地上，再用另一根鐵釘在罐身鑿了一個一個小洞，鑿好了，滿意地拿起來看一看，才說：

「今天晚上提的燈籠！」

我們一聽，眼睛都點燃了！

趕緊也咚咚叮叮在罐子上敲起洞來，希望今天晚上是個最黑的夜，自己的燈籠是顆最亮的星！

……

時間摺疊機

蔣家語

世界上，祖華最喜歡的人就是怪伯伯。

怪伯伯是爸爸的好朋友，爸爸媽媽叫他「老怪」。他的脾氣很特別，人家稱他「先生」他不高興；叫他一聲「老怪」，他反而很開心。

每年祖華生日的前一天，怪伯伯會送禮物來；這樣禮物是半年前就先和祖華約定好的。雖然事先曉得了禮物內容，卻絲毫不減禮物帶來的興奮和新奇，因為怪伯伯送的禮，真是天下第一有意思。

比方去年生日時，祖華得到一架遙控觀測小飛機；不但可以用遙控器操縱飛機的飛行高度、速度和方向，還可以遙控機腹的小相機拍下地面景物。前年的生日禮物，怪伯伯送的是一組超高倍率顯微投射機，利用幻燈機和顯微鏡組合，把顯微鏡放大三千倍，投射在空白牆壁上，幾乎任何東西都可以觀察得清清楚楚。再往前，是一個好大的木箱，裡面改裝成簡單的暗房，祖華學會了洗放照片。有一次，怪伯伯居然送了一條活生生的小蟒蛇，要祖華觀察牠脫皮和冬眠的情形，可把媽媽嚇了一大跳！

今年的生日禮物會是什麼呢？

祖華知道這幾天怪伯伯一定會來。沒想到放學回家，怪伯伯已經坐在院子大樹的老根上等他了。祖華扔下書包，向怪伯伯懷裡衝過去，撞得他仰後一翻，兩個人笑鬧成一團。

「欸欸欸，好小子，真有力氣！聽我說，我現在研究的這個好東西，你一定喜歡。」怪伯伯爬起來，拉祖華坐下：「我只要做好這個『時間摺疊機』呀，就可以把時間摺起來，很有意思！」

「時間又不是東西，怎麼能摺呢？」

「這你就不明白了。時間雖然看不見、摸不著，但是可以用，對不對？」怪伯伯說：「好比你今天去學校上課，從早上八點上到中午十二點，那你這四小時就用在上課上了。要是你哪兒都不去，在家睡大覺，你這段時間倒也沒白過，懂了嗎？時間沒有留下痕跡，可是你做過的事和動作會留下痕跡。」

「不太懂嘢！」祖華說。

「比方嘛，你畫一張圖畫花了一個鐘頭，這一個鐘頭過去就沒有了，可是留下了一張圖畫，圖畫變成這一個鐘頭留下的痕跡。懂不懂？小傻瓜。」

「再說清楚一點。我們每天吃飯、走路、看書、睡覺，都是在用時間。每個人一天的時間都是二十四小時；勤勞的人多做點事，多留些痕跡，懶惰鬼整天發呆、睡覺，留下的等於一片空白。如果有一種機器，可以像錄影機一樣，把我們每天做的事通通留下來，時間就變成一條有刻痕紀錄的帶子了，對不對？」

為自己開一扇窗子

有人為自己的生活環境而憤慨，終日氣惱。

也有人為自己坎坷的命運怨嘆，終日憂愁。

還有人覺得自己是世上深陷不幸的人，所以懶得跟人說話，懶得臉上出現笑容，懶得去關心別人；彷彿要把自己封錮在一間密不通風、黑暗的石室中。

這種自囚方式是很危險的。

因為現代畢竟沒有很多俠客去石室救人。

而且我們也不是王子和公主，也不是員外和官爺，所以一個人應該及早的為自己開一扇窗子，越大越好；那時候心靈不但能自由，同時也容易和外界起共鳴。

開這扇窗子的先決條件是「誠懇」，我們要把誠懇當作玻璃擦拭得乾乾淨淨，一塵不染，讓別人能把我們的裡外作一番徹底的透視，瞭解這是一處可以存在友誼的地方；沒有偽裝，沒有自私，天空溫暖的陽光都會喜歡來這裏作客。假使窗內有了友誼，我們便會有了關懷的晤談，開朗的歡笑，到時候石室的囚卒——孤獨，也會嚇得走遠了。

窗子既然開了，自己就要站到窗前來，讓別人從頭到腳看清楚。

自認為歌唱得好的，可以高歌一曲。

自認為拳腳俐落的，可以表演一套中國功夫。

自認為文章寫得高人一籌的，可以朗朗唸上一段。

自認為彩筆出眾的，更可以高舉畫幅展示……

這是一個當仁不讓，各展自己才華的時代，所以不需要謙讓，不需要自卑，重要的是把自己過去努力的成果陳列出來，任人一覽無遺。說不定遇到一個識貨的，便能結為知音。

熱鬧的大街上，繽紛、多采多姿的櫥窗都在爭勝。

一個人的才華、能力、美德也該在明亮的燈光下閃耀，然後具備不同才能的人，也就有了不同的去處。

但千萬不要忘了自己也該發出本質的光。

有了窗子，不但看近處的人車，也要看遠處的山雲，我們的胸襟才會開闊，尤其有時候，我們也不妨關起窗子，享受一份別有風味的寧靜和安全。

事實上，所有的憂懼都是多餘的。

每個人都清楚暴風雨來臨的時候必須關緊窗戶。

每個人都清楚物質享受在張牙舞爪的時候必須關緊窗戶。

或者朋友邪惡的呼喚，都迫使我們放下窗簾，上起栓；而那樣的做，也是為了自己要走長遠的路。

春神的禮物

春雨細細綿綿一連下了好幾天，靜悄悄地染濕了地上的泥，染濕了泥上的草，染濕了草旁的樹，染濕了樹後的山。

山變得更遠了，樹變得更高了，草變得更綠了，泥變得更豐沃了。

雨一停，彩虹從山後伸出彎彎的手，向太陽打招呼；鳥兒站在樹枝頭啄啄羽毛鼓鼓翅膀，準備再上路；小蚱蜢從草叢裡跳出來，腿上掛著一串發亮的雨珠；還有一群小竹筍，比賽誰先鑽出厚厚的泥土，能第一個看見美麗的春神在竹林裡起舞。

當小竹筍們努力鑽啊擠啊扭啊爬啊，終於露出了尖尖的帽頂時，路遠遠的那頭，果然出現了一位春天的女神。

她戴著同樣的尖尖帽，讓小竹筍們覺得好親切；她腰間垂掛著一片裙襬，走路時左右搖盪飄逸，讓小竹筍們看呆了眼，呆呆立在泥中，一動也不動；還有她的身後，跟隨來了一個小花童，是負責分送春天消息的花仙子，小竹筍們都暗自希望能與她為伴，參加這場饗宴。

春神愈走愈近，愈走愈近，走近了竹林裡，變成了阿媽。

尖尖帽原來是斗笠，飄盪的裙襬原來是手中搖晃的麻袋，阿媽走進竹林裡，為了採春筍而來。我悄悄跟著她，走進了春天的另一個舞台。

高高的竹子挺著綠綠的腰桿子，六七根一組簇立在堆起的小土丘上，像準備分組比賽的小隊員，正聚在一起討論表演的節目。

風兒一進場，竹葉響起了啪！啪！啪！的熱烈掌聲，鼓掌歡迎由風兒和高高低低的竹管合奏的竹笙之歌。小麻雀聽到了，也飛進了竹林中，以靈巧的飛翔成為指揮家的手，指導這場演奏會。

我追逐著美妙的音樂，像夸父追逐太陽般，在林間奔跳，踩得一地冬天落下的枯葉沙沙軋軋地響。其中有幾片變成了黃蝴蝶，旋地飛起又合翅歇息了。

阿媽抬起頭來，從斗笠的帽緣下拿眼睛瞅我一眼，確定我仍在她的視線範圍內，便還是繼續手中的工作，只從嘴裡吐蜘蛛絲般輕喃了一句：

「要小心青竹絲啊！」

微風把話兒吹進了我的耳裡，我的手腳頓時被蛛絲團團纏綁，不得動彈了。再舉頭環看青青竹林，竹葉兒也青青，竹桿兒也青青，愈看愈像伏著趴著蜷著臥著一尾一尾青竹絲！

我乖乖回到了阿媽身邊，蹲在一旁看她採竹筍。

尖尖細細的筍穿出泥土，像一把把矗立的石中劍。阿媽熟稔地用手指一折，發出一聲輕脆的響音，手裡就握著一把竹劍了。……………